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股票代码: 600926)

中国·杭州

2023 年 1 月 17 日

文件目录

会议议程	I
会议须知	II
议案1 关于选举虞利明先生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 事会董事的议案	4
议案2 关于选举温洪亮先生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 事会董事的议案	6
议案3 关于拟发行金融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8
议案4 关于拟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 议案	10
议案5 关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23-2025年） 的议案	12

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3年1月17日下午14:00

会议地点：杭州市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5楼会议室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网络投票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议程内容

- 一、宣布会议开始
- 二、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三、审议各项议案
- 四、提问交流
- 五、宣布出席会议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
- 六、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 七、投票表决
- 八、与会代表休息（工作人员统计投票结果）
- 九、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宣布会议结束

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与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11日）在公司授信逾期的股东及质押公司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公司股权的50%的股东，其投票表决权将被限制。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会议开始后应将手机铃声置于震动或静音状态，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现场登记终止。

六、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先经会议主持人许可。股东发言时应首先说明自己的股东身份（或所代表的股东单位）、持股数量等情况。股东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2分钟。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提问及回答的时间控制在20分钟以内。

七、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投票方法：每项议案逐项表决，请股东在表决票上逐项填写

表决意见，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视为“弃权”；网络投票方法：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行使，如出现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具体投票方法按照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说明进行。现场投票结果将与网络投票结果合计形成最终表决结果，并予以公告。

八、本次股东大会第 3 项、第 4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参加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参加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九、公司董事会聘请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十、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和接送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关于选举虞利明先生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查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虞利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虞利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虞利明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需报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核准，其任职自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

虞利明先生的简历如下：

虞利明先生，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杭州银行党委副书记、拟任行长¹，曾任交通银行杭州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杭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杭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²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除上文披露外，虞利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中规定

¹ 2022年12月21日，公司董事会聘任虞利明先生为行长，尚待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²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两次以上通报批评；截至本会议召开日，不存在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请予审议！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关于选举温洪亮先生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查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温洪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温洪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温洪亮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需报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核准，其任职自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

温洪亮先生的简历如下：

温洪亮先生，197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浙江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现任杭州银行党委副书记，曾任中共杭州市纪委常委、秘书长，杭州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杭州银行党委委员、中共杭州市纪委市监委派驻杭州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

温洪亮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两次以上通报批评；截至本会议召开

日，不存在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请予审议！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关于拟发行金融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扩大中长期稳定资金来源，优化负债结构，增强支持实体经济的能力，公司拟发行商业银行金融债券。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以下发行方案和相关授权事项：

一、发行方案

- 1、**发行债券类型：**普通金融债券；
- 2、**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
- 3、**债券期限：**不超过 10 年期（含 10 年期）；
- 4、**发行利率：**参照市场利率确定；
- 5、**发行地点和方式：**分批次或一次性在境内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 6、**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贷款及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公司资产负债配置需求等因素决定的其他用途；
- 7、**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36 个月内有效。

二、授权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高级管理层在额度内视市场情况具体实施并办理发行本次金融债券所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相关监管机构的规定和审批要求，决定债券发行的具体条款、发行金额、发行批次、发行时间、发行利率、债券期限等；签署、修改、执行债券发行过

程中发生的一切相关法律文件；办理债券发行的相关报批手续；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政策要求以及市场情况的变化，对债券发行的相关事项进行必要的调整，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该等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36 个月内有效。

请予审议！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

关于拟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优化资本结构，增强风险抵御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支持实体经济的能力，公司拟发行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以下发行方案和相关授权事项：

一、发行方案

1、发行债券类型：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符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和《关于进一步支持商业银行资本工具创新的意见》相关规定；

2、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100亿元）；

3、债券期限：与公司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

4、发行利率：参照市场利率确定；

5、发行地点和方式：分批次或一次性在境内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6、损失吸收条款：当发行文件约定的触发事件发生时，采用减记方式吸收损失；

7、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公司其他一级资本；

8、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36个月内有效。

二、授权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

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高级管理层在额度内视市场情况具体实施并办理发行本次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所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相关监管机构的规定和审批要求，决定债券发行的具体条款、发行金额、发行批次、发行时间、发行利率、债券期限等；签署、修改、执行债券发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相关法律文件；办理债券发行的相关报批手续；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政策要求以及市场情况的变化，对债券发行的相关事项进行必要的调整，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该等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36 个月内有效。

另外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高级管理层在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存续期内，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办理付息、赎回、减记等所有相关事宜，但若公司全部或部分取消付息，仍应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批准。

请予审议！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

关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管理规划（2023-2025年）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适应不断变化的经济金融形势和金融监管政策，加强公司支持实体经济的能力，发掘资本潜力，提高资本运用能力和效率，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发展，公司编制了如附件所示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23-2025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23-2025年）》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附件：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管理规划（2023-2025年）

为适应日趋复杂的外部经营环境，贯彻新发展理念、持续强化实体经济服务能力，贯彻落实监管要求、进一步加强资本管理并发挥资本在业务发展中的引领作用，确保业务健康、稳定发展，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和公司战略规划，特制定《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23-2025年）》。

一、资本规划的考虑因素

（一）外部环境

近年来，全球疫情演变和世界经济金融形势延续复杂多变态势，海外高通胀挑战依然严峻，金融体系脆弱性不断积累。在“十四五”规划和党的二十大的指引下，国内经济将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化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进制造强国、科创兴国、乡村振兴、区域协调发展、高水平对外开放等高质量发展战略，构建中国式现代化发展体系。在此背景下，商业银行要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持续强化实体经济服务能力，需进一步夯实资本基础和提升风险抵御能力。

（二）监管政策

监管当局对商业银行资本要求不断强化和细化。在我国现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提高商业银行资本监管的标准、规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达标要求的基础上，随着《巴塞尔

协议 III》在全球范围内正式实施，预计我国监管当局将出台修订版的商业银行资本监管规定，优化各类风险加权资产的计量方法，进一步完善与国际标准接轨的商业银行资本监管框架。此外，2016 年，宏观审慎评估体系（MPA）将广义信贷增速水平与银行资本水平直接挂钩，商业银行业务发展受到更强的资本约束。2021 年，《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办法》、《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监管规定（试行）》实施，对系统重要性银行的资本质量及资本充足率提出更高要求。

与此同时，监管机构要求商业银行应回归本源，加大对实体经济信贷投放力度，提升信贷业务资产比重，降低同业杠杆，商业银行单位资产占用的风险资产权重呈上升趋势。

（三）综合化经营拓展

随着利率市场化改革基本完成，银行传统存贷款业务盈利水平逐步下降，综合化经营是为客户创造价值、升级综合性服务能力、提升经营业绩的前提和重要手段。成立理财子公司等综合化经营进一步加大对商业银行资本的消耗，为及时把握未来的市场机遇，商业银行有必要提前做好资本储备。

二、资本规划目标

公司确定资本规划目标，一是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对非系统重要性银行的最低资本充足率要求，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分别至少达到 7.5%、8.5%和 10.5%；二是保证公司资本充足率水平与外部经济周期变化相适应，以提高公司把握市场机会及抵御风险的能力；三是在宏观审慎评估（MPA）考核政策下，业务发展与资本水平

相适应。

结合上述要求，2023-2025 年公司资本充足率最低目标为：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7.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8.5%，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10.5%；并力争各级资本充足率在最低目标基础上保持 0.5~1 个百分点以上缓冲空间，以夯实公司的资本基础、确保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如经济金融形势出现较大波动，监管机构调整商业银行最低资本充足率要求，公司的资本充足率目标应随监管机构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三、资本补充规划

2023-2025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内生性资本补充和外源性资本补充相结合的资本补充方式，积极开展资本工具创新，拓宽资本补充渠道，不断优化资本结构。

（一）内生性补充

1、不断增强盈利能力，提高资本回报

利润创造能力不断提升是内生性资本积累的关键因素，利润留存需要以较强的盈利能力为前提。因此，未来公司要进一步加快业务发展，优化业务结构和收入结构，大力拓展低资本消耗业务，有效控制成本支出的增长，增强盈利能力，提高资本回报，确保内源性资本的可持续增长。

2、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

实行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合理确定现金分红比例与方式，在保证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增强内生性资本积累，以满足资本补充的需要，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3、保持充足的拨备水平

根据稳健审慎的经营策略，规划期内公司将继续加强风险管理，保持相对充足的拨备水平，持续满足监管达标要求，不断提高风险抵御能力，进一步夯实资本充足基础。

（二）外源性补充

在资本内生积累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推进已发行可转换债券的转股工作，提高整体资本实力。同时，公司将综合考虑市场环境、融资效率、融资成本等因素，择机实施外源资本补充计划。同时，在监管部门许可的条件下，充分运用资本监管法规框架允许的各类新工具和渠道，不断探索和创新资本补充工具，拓宽资本补充渠道，提高资本补充的主动性和灵活性，形成多元化、动态化、不同市场的资本补充机制，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四、资本管理策略

在上述资本充足率目标及资本补充规划下，公司采用的具体资本管理策略为：

（一）加强资本规划与预算管理，确保资本充足稳定

公司将以资本规划为纲领，将资本充足率目标纳入年度预算体系、资产负债管理政策以及风险偏好，实现从资本规划到资本预算、资本配置的有效传导。同时按期编制中长期资本规划，根据宏观环境、监管要求、市场形势、业务发展等情况的变化，及时对资本规划进行动态调整，确保资本水平与未来业务发展和风险状况相适应。

（二）提高资本配置管理能力，建立有效资本约束机制

公司将持续完善经济资本管理，着力提升资本使用效率，改

进资本管理机制，优化业务结构，强化考核引导，完善资本约束激励机制，引导各级机构树立资本约束意识，实现资本优化配置。

（三）把握监管实质内涵，健全完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机制

公司将密切把握监管政策标准和导向，提前部署采取应对措施，确保资本充足水平保持平稳。同时，夯实监管资本计量，保持资本充足率计量、监测和分析工作的高效、精细，持续优化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充分识别、计量和评估各类重大风险，定期评估资本充足情况和抵御风险能力，及时监测风险、资本与流动性状况。

（四）优化资本补充方式，建立多元化资本补充机制

公司将不断提高产品的资本回报能力，增加留存利润补充资本，加强资本内生性管理。在强化内生性资本补充的同时，积极研究创新资本工具，拓宽境内外多元化资本补充渠道，根据资本市场变化和投资者需求，适时、适量地通过外部渠道补充各级资本，不断优化资本结构，增强资本实力，以满足业务发展和推动战略目标的实现。

（五）完善资本管理应急管理预案

公司将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压力测试体系，明确压力情景下的相应政策安排和应急措施，以确保本行资本能够应对不利的市场变化，满足计划外的资本充足需求，应急机制包括但不限于调整业务结构、限制高风险占用业务的发展、资产紧急转让、调整拨备计提计划或分红政策等。